

臺灣菸草的歷史

• 水喜阮 •

本省菸草的來源，雖然沒有確實的記錄，但依據各方面推測是在公元五百七十八年至一千六百年間，由於臺灣和呂宋島之間交易而開始輸入種子的，本篇是介紹三個主要菸草的來源。

臺灣菸草原始品種很多，大約可分著陸菸草與中國種菸草兩大類。所謂著陸菸草是指山胞自種的菸草，在公元一千五百六十年至一千五百八十年之間，經由菲律賓輸入日本途中順便引入本省，以後便任其自行雜交而繁殖的。中國種菸草則是在明末至清初的三十餘年間即公元一千六百二十四年至一千六百六十一年間，所謂荷蘭人佔領時代所引入的。

公元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劉銘傳任臺灣巡撫期間，經常派員到呂宋島和我國大陸引入優良菸草並努力種植菸草，結果全島都能普遍生產菸草。其中雲林菸草與卓蘭菸草尤其著名，日據期間民前七年，即日本明治三十八年種菸事業改為專賣制度，當時種植的品種有中國種、雪茄種、土耳其種、日本種和黃色種等五種。其中日本種因氣候土質不適合。在民國三年即廢耕，土耳其種亦在民國元年因在山地試植而僅收三十斤後停止耕作。

日本人在臺灣把菸草改為專賣制度當時，本省所植菸草品種，即為中國種、雪茄種及黃色種等三種。它們的發展情形如下：

本國種歷史較長久

本國種的主要品種可以大別為四種：崎嶇葉來自福建省平和縣崎嶇鄉。埔仔葉也是在它近鄰的埔仔鄉引入，松陽葉則為浙江省松陽縣北鄉。永定葉是原產福建省永定縣。當時因限於菸草耕作法極為幼稚，且品種多有混雜，以本國種和呂宋種雜交的佔多，所以產量和品質都很低劣，所需原料仍靠福建省及其他產地輸入。

但以本省種菸的歷史來說還是首推本國種為較久，依據「臺灣菸草耕作法要綱」的記載，最初的推廣地區是臺中的豐原、大屯、員林和嘉義地區的鹿麻等地種植「崎嶇葉」；臺中地區的大甲等地種植「埔仔葉」；嘉義地區的嘉義、斗六、頂六、等地和屏東區的九如、南隆等地種的是「松陽葉」；宜蘭羅東地方種植「永定葉」等為範圍。

當時日本人曾派員到福建、浙江等原產地研習耕作法並引入種子，另一方面招聘有耕作經驗的人員，設立示範區，在主要產地從事耕作指導。又在臺中區豐

原鎮南坑，設立菸草耕作指導所，努力改善耕作技術，結果品質逐漸和原產品媲美，所產數量也能自給自足。

但是到民國四年即大正四年實施專賣制度後，因為購入原料困難，日本人在臺灣曾樹立菸草自給自足的方針，當民國五年，計劃擴大耕作，可惜不但未能實施，反由次年度起，逐漸減少了耕作面積。延到民國七年即日本大正七年起至民國十年即日本大正十年止，其間因受歐洲大戰的影響，雖一度曾作大規模的推廣，但因戰後經濟困苦，仍變成停頓狀態。

雪茄種最適中南部

本省中南部的風土，最適宜栽培雪茄種，但因所需數量極少，所以當時沒有被重視。本種最初在民前四年即日本明治四十一年間，在恒春熱帶植物殖育場試作，以後又在高雄縣旗山鎮手巾寮的南隆農場和臺北縣七星郡北投庄阿猴廳農會等地，分別委託試植或直接耕作。

經試植結果，認為在高雄、屏東地區，氣候土質較為適合，有推廣的價值，就在民國八年即日本大正八年，在屏東鄰近的長治鄉設立菸草耕作指導所。隔年起又向一般農民推廣，其後因指導得法和風土的適合，所得產品的品質都很好。

但因當時大家都愛好黃色種，自黃色種引入本省後，雪茄種僅能維持最低限度的耕作面積。到民國十八年即日本昭和四年廢止指導所而合併入屏東支局後，耕作面積雖盛極一時，但自民國三十三年後，即完全廢止耕作。

黃色種也受人歡迎

黃色種是作捲菸的原料，是由美國東海岸的維琴尼亞、加羅利那(Virginia and Carolina)地方所引入。民國三年即日本大正三年引入花蓮縣試種，種在日本移民村的吉野村(Yoshinokura)，當時的種植面積極少，僅一甲三分地，而耕作戶亦僅四戶。

民國四年即日本大正四年把所產菸葉試製捲菸，供地方人士試抽結果，得到極多的好評。因此日本當局即派技術員駐在該地，免費配發菸葉種子，專設機構，補助建築乾燥室和獎勵金等，另一方面又在豐田村(Joyodanria)設置菸草耕作指導所，從事試驗工作，結果品質逐漸提高，因而面積又擴大到豐田村、瑞穗村等地，甚至在寧口林田村方面，也能生產優良的產品。

但黃色種亦和中國種一樣，由於民國七年即日本大正七年開始不斷的獎勵，因此引起生產過剩，栽培反見衰落，一直等到嗜好黃色種人的增加，又慢慢轉變趨勢，增加種植面積。

當時捲菸的銷路有直線上升的傾向，僅靠人口稀少的臺灣東部的生產，已感到供不應求，所以就在當時臺中支局所屬大甲、大屯兩郡和屏東支局所屬的屏東郡，嘉義支局所屬的嘉義郡等地開始種植。於是本省黃色種的種植歷史，又有了新的發展。